**速裁团队:真正落实让当事人只跑一次**

一站式处理，让当事人只跑一趟，这不是停留在纸面上的承诺，而是落实在桐城市人民法院速裁团队的行动上。日前，该团队审结了一起承揽合同纠纷案，应当事人要求，简化流程，当日审理，当日判决，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2020年12月3日，原告桐城某钢结构公司与被告桐城某医疗用品公司签订了工程承揽合同，施工中，并增项锅炉地台浇铸混凝土、车间外与挡土墙之间浇铸混凝土地坪、下水、隐井工程等等，材料费加人工费计124190元，合计土建工程总造价(含增项)427850元整，根据合同约定的土建付款方式地坪打好后付土建合同价款50%，余款当年年底一次性付清。工程完成两年有余，原告方多次催讨工程款，被告一再拖延未付。原告遂向桐城法院起诉，该院于2021年7月20日立案，案在审理中，被告法定代表人以身患恶性肿瘤为由申请放弃答辩期、举证期，请求开庭审理，本院立审立结，双方当事人均表示满意。

（吴问银）